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  
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洪江

填表人: 洪江

建设单位: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763-3682300

传真: /

邮编: 511540

地址: 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 (英德) 产业转移园



编制单位: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0763-3682300

传真: /

邮编: 511540

地址: 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 (英德) 产业转移园



## 目录

表一.....	1
表二.....	3
表三.....	10
表四.....	13
表五.....	16
表六.....	19
表七.....	21
表八.....	27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0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32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33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位图.....	34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35
附件 2 监测报告.....	40
附件 3 编制及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65
附件 4 生产工况证明.....	66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66
附件 6 竣工公示.....	66
附件 7 调试公示.....	66

## 项目背景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东华镇东升村S347路边（东经113度42分34.21秒，北纬24度15分50.91秒），公司主要生产PE隔板和铅酸蓄电池包装纸箱，年生产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和200万只纸箱。本次验收为一期验收，验收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项目占地面积50000m<sup>2</sup>，建筑面积20000m<sup>2</sup>，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环保投资200万元。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取得英德市环境保护局（现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的批复英环审【2012】113 号。于 2020 年 4 月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但未达到年产 1 万吨及以上涉及改性的产品为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441881077912585A001W。项目在 2017 年 1 月开始建设，与 2020 年 7 月竣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已开展环保设施竣工公示及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公示。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07 月 29 日，调试起止日期为 2020 年 07 月 31 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

综上所述，项目工程手续履行情况及环保设施建成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要求，可按照相关程序开展自主验收。

根据核查结果、验收监测结果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我单位编制完成了《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英德美尔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建设地点	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东华镇东升村 S347 路边				
主要产品名称	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设计生产能力	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1800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1800 万平方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2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0.07.31-11.3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8.25-2020.08.26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英德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投资总概算	1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50 万元	比例	5%
实际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0 万元	比例	4%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p> <p>2、《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3、环境保护部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2017 年 8 月 3 日）；</p> <p>4、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6、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英德美尔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 年 10 月）；</p> <p>7、《关于英德美尔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英环审【2012】113 号）；</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有机废气执行国家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的较严者；天然气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最终排入滄江。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1-2 噪声排放限值（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标准	≤65	≤55

###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以及2013修订本标准；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以及2013修订本标准。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2.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工业园内，本项目东侧为空地，西侧为 2km 左右为京珠高速公路，项目南侧为 S347，项目北侧为英德奥克莱电源有限公司，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42'34.21 "；北纬 24°15'50.91"。

**2.2 建设内容**

项目于2012年1月委托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和200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在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进行建设生产，年产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200万只纸箱，于2012年11月6日取得英德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环评审批批复（英环审[2012]113号）。

根据环评，本项目占地面积10627.646平方米，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750万元，占总投资5%，项目员工人数为80人，年工作250天，每天3班制，每班8小时，均在厂区内食宿。目前该项目已部分建设完成，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750万元，占总投资4%，项目员工人数为80人，年工作250天，每天3班制，每班8小时，均在厂区内食宿。

本次验收为一期验收，主要验收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纸箱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主要验收设备为3台50kg精度0.01kg的磅秤、4台容积约150加仑的储油槽、2台10立方的混合机等。主要设备详见表2-2。

项目主要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见表2-1。

表 2-1 项目（一期）主要工程建设及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环评报告及批复总体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项目总占地面积 106247.646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100456 m <sup>2</sup>	项目总占地面积 50000 m <sup>2</sup> ，建筑面积 20000 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管理人员办公区	管理人员办公区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市政给水管供给	市政给水管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采用生化污水处理工艺 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冷水坑，最终 废水排入滄江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 政管网排入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 标后排入滄江	排放去向发生变动， 但变动有利于环境 保护
	供电工程	由当地供电局供给	由当地供电局供给	与环评一致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采用生化污水处理工艺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冷水坑，最终废水排入滙江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滙江	排放去向发生变动，但变动有利于环境保护
	废气处理	PE 隔板生产过程中混料阶段的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处理；PE 隔板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后经 15m 的排气筒排放；柴油锅炉废气经 10m 高排气筒排放	PE 隔板生产过程中混料阶段的粉尘采用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PE 隔板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工艺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锅炉废气经 13m 高排气筒排放	布袋除尘器变更为滤芯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变更为油烟净化器；柴油锅炉变更为天然气锅炉，变动有利于环境保护
	噪声处理	采取减震、隔声、消声、降噪、加强厂区绿化措施	采取减震、隔声、消声、降噪、加强厂区绿化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措施	集中收集后，放于指定地点堆存，统一清运；废活性炭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集中收集后，放于指定地点堆存，统一清运；原活性炭装置改为油烟净化器，因此无废活性炭产生	无废活性炭产生，对环境保护没有影响

### 2.3 主要设备清单

本项目设备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一期）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	序号	实际名称	规格型号	实际数量(台)
1	磅秤	50kg精度0.01kg	3	1	磅秤	50kg精度0.01kg	3
2	储油槽	容积约 150 加仑	3	2	储油罐	容积约 30 立方	4
3	油泵	约100加仑容积和齿轮泵	3	3	油泵	约100加仑容积和齿轮泵	0
4	混合机	10立方英尺	3	4	混合机	10立方	2
5	粉料输送控制器	/	3	5	下料机	/	1
6	粉料储存箱	30立方英尺	3	6	粉料投料箱	30立方英尺	1
7	挤压机	平均500kg/h双轴挤压机	3	7	挤压机	平均500kg/h双轴挤压机	3
8	储油槽	平均500kg加仑带过滤器	3	8	抽油槽	带水密封	3
9	油泵	最大约100kg/h齿轮泵	3	9	油泵	最大约100kg/h齿轮泵	3
10	压滤机	/	3	10	压滤机	/	0
11	模头	36英寸挤压成型模头	3	11	模头	36英寸挤压成型模头	3
12	冷却真空系统	控制挤压机成型模头	3	12	冷却真空系统	控制挤压机成型模头	0
13	模头控制器	保证成型模头执膨胀	3	13	模头控制器	保证成型模头执膨胀	0
14	成型机	4根轴，30和6英寸宽的压延机	3	14	成型机	4根轴，30和6英寸宽的压延机	1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15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3	15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1
16	模轴	/	9	16	模轴	/	0
17	纠偏器	/	9	17	纠偏器	/	0
18	曲型圆轴	/	12	18	曲型圆轴	/	0
19	粉碎机	/	3	19	粉碎机	/	2
20	吊车	1吨	3	20	壁型吊车	0.5吨	3
21	抽提器	/	3	21	抽提器	/	0
22	溶剂清除器	/	3	22	溶剂清除器	/	0
23	烘箱	/	3	23	抽油烘干箱	带水密封	1
24	流量计	/	3	24	流量计	/	3
25	沉淀器	/	3	25	沉淀器	/	0
26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3	26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0
27	涂剂机	/	3	27	涂剂机	/	1
28	烘箱	/	3	28	涂剂烘干箱	/	1
29	卷收器	/	3	29	卷收机	/	1
30	分切机	/	3	30	分切机	/	2
31	吊车	1吨	3	31	吊车	1吨	0
32	冷却塔和泵	20-30℃ 700升/分	3	32	冷却塔和泵	20-30℃ 700升/分	3
33	制冷机	提供300升/分的6℃的水	3	33	制冷机	提供300升/分的6℃的水	1
34	碳床	/	3	34	碳床	/	0
35	空气压缩机	/	3	35	空气压缩机	/	1
36	分馏塔	0.8加仑/分溶剂和0.55加仑/分油	3	36	油分离设备	/	1套
37	泵	/	10	37	泵	/	10
38	穿刺张力机	DFGS数字拉力计和TCM-201检验标准	1	38	穿刺张力机	DFGS数字拉力计和TCM-201检验标准	1
39	天平	测孔率，精细0.001g	1	39	天平	测孔率，精细0.001g	1
40	含油量测量仪	3台抽取器	3	40	含油量测量仪	3台抽取器	0
41	柴油锅炉	3t/h	1	41	天然气锅炉	3t/h	1

## 2.6 人员配置及工作班制

本次验收内容为一期，全年工作 2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员工人数 80 人，人员均在厂区内食宿。

## 2.7 给排水情况

给水：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管道接入，消防给水由市政专用消防用水管网或天然的水源供给。

排水：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滢江。

## 2.8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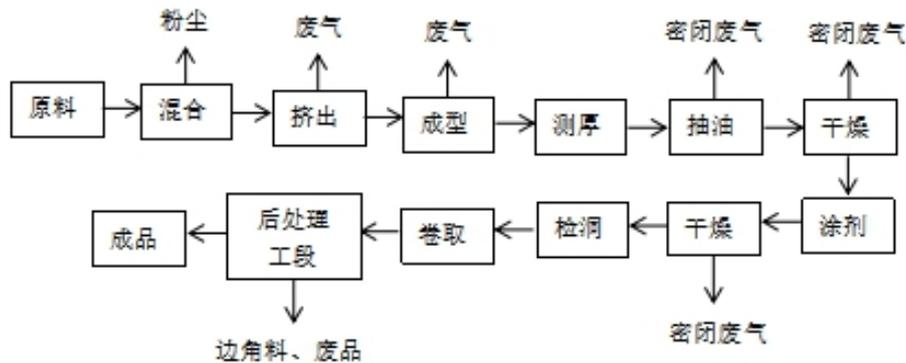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述：

#### （1）混料

将各种原料按照生产配方的要求混合均匀使用。由于在 PE 隔板的生产中，有大量的二氧化硅及原料油的加入，因此应特别注意混料时间及加料顺序的控制，以确保原料符合要求。

#### （2）挤压成型

将混好的原料利用高精度的喂料器喂送到挤出机中，通过特制的双螺杆挤出机挤出片材，后经成型机压制成型。在此工序，挤出过程有二次加油处理，由于超高分析量聚乙烯及二氧化硅本身并不具备流动性，因此要靠挤出机强制挤出才能连续成型。加油的主要目的是为了降低在成型过程中原料与机械之间的摩擦，改善熔融物的流动性。隔板成型后经测厚仪检测后进入抽油工序进行抽油处理。

#### （3）抽油气体及干燥工序

成型后的 PE 隔板由于含有大量的原料油而呈黑色，进入抽油机后，利用化学溶剂（三氯乙烯）对隔板进行抽油处理，将原料油溶出，从而形成产品所需的孔率。再经气提及干燥处理，将化学溶剂回收利用。

#### （4）涂剂、干燥处理

经过抽油处理的隔板，由于油含量的有效控制，此时已经变成灰色，鉴于蓄电池对隔板润湿性的要求，因此在涂剂工序对隔板涂布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以增加隔板的亲水性，再经干燥

处理合理控制隔板的含水量。此工序关键是控制好表面活性剂的涂量，涂量小达不到润湿的效果，涂料过大则会造成隔板在蓄电池中气泡，严重的可能造成整只电池的报废。一般情况下，表面活性剂的涂附量应控制在  $5\text{g}/\text{m}^2$  左右。

（5）检洞、卷绕工序

经涂剂后的隔板，经光学检洞仪进行检洞处理并做标记后按照规定长度卷绕成卷。

（6）后加工工序

根据客户对产品不同尺寸及加工的要求，将 PE 隔板进行粉条和裁切处理。

**产污环节分析：**

废气：混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过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除尘后达标排放；挤出成型过程中产生极少量气，经过车间排气扇无组织排放；挤出和成型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工艺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抽油、干燥工序产污环节经水密闭，产生无组织废气。

废水：本工序不产生废水；

噪声：车间内的风机、排气扇及工艺中切割过程产生噪声；

固废：后加工工序中产生的边角料及废品均可从混合工序重新在利用，不外排。

**2.9 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范围为《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逐一核对项目的变动情况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具体见表 2-3。根据表 2-3 分析，项目工程建设过程未出现《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所界定的重大变动情形，因此，项目工程不涉及重大变动。

**表2-3 本项目一期实际建设情况与《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的对比分析**

序号	重大变动清单	环评阶段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调整分析
<b>一、性质</b>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本次建设为分期验收，项目性质不变
<b>二、规模</b>				
1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生产能力不变
2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项目没有储存危险化学品	项目没有储存危险化学品	与环评规划一致
3	新增主要设备设施，导致新增污染物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主要设备设施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物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设备主要有磅秤、储油槽、油泵、混合机、挤压机等	生产设备主要有磅秤、储油槽、油泵、混合机、挤压机等	不新增生产设备
<b>三、地点</b>				
1	项目重新选址	位于清远市华侨工业园顺德（英德转移园）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42'34.21"，北纬 24°15'50.91"	位于清远市华侨工业园顺德（英德转移园）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42'34.21"，北纬 24°15'50.91"	项目选址不变
2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和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项目平面布置分为生产车间和办公室等	平面布置基本与规划一致	与环评规划基本一致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3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设计不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及卫生防护距离	与环评规划一致	与环评规划一致
4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项目涉及场外管线主要为给排水、供电管线，不属于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涉及场外管线主要为给排水、供电管线，不属于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场外涉及的管线，不存在重大变动
<b>四、生产工艺</b>				
1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项目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不发生变化，主要燃料由柴油改成天然气	主体工艺与环评规划一致	主体工艺与环评规划一致
<b>五、环境保护措施</b>				
1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项目规划设置 1 套废水处理系统，一个布袋除尘器，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	项目规划设置 1 套废水处理系统，一个滤芯除尘器，一套油烟净化器装置	环保设施发生变动与环评规划一致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 3.1 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840t/a，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

### 3.2 废气治理设施

（1）PE 隔板生产过程混料阶段的粉尘

项目采用原料 PE 高分子材料生产 PE 隔板，PE 高分子原料主要为颗粒形状，混料过程中产生少量的粉尘，项目采用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

（2）PE 隔板生产过程中有机废气

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拟采用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油烟净化器工艺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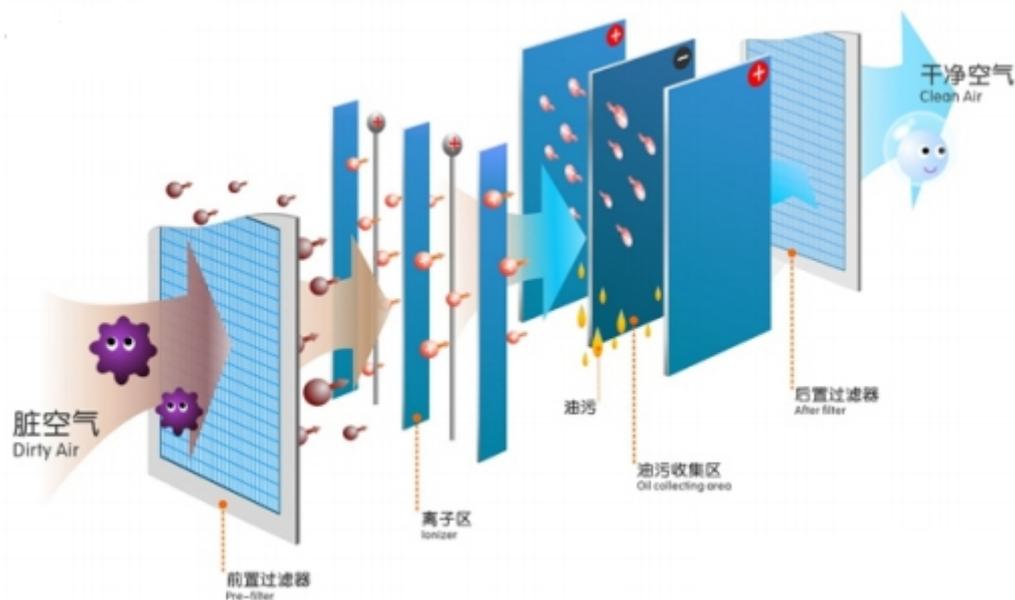


图 3-1 油烟净化器工作原理示意图

工作原理：HJ-SHGY 系列油烟净化器为二级式静电吸附型，用来去除细微径的碳氢化合物和其它空气中的杂粒。二级式是指电离区与吸附区，每个电离器由一系列钨钢线组成，安装在一系列接地板中间，并通给高压直流电。大气中的微粒在通过电离器的强力的强力静电

场时，被电离并带正或负电荷。每个吸附区由很多数量的平行板组成，通给高压直流电（极性与电离器一致，但电压减半）以形成电场，带电微粒被接地板吸引的同时也受到带电板的驱赶。正因如此，当气流中含有带电微粒时，可以被高效去除。

HJ-SHGY工业废气处理设备			
规格型号	HJ-SHGY	输入电压	220V/50Hz
处理风量	24×1000m <sup>3</sup> /h	设备阻力	<100Pa
产品编号	HJSHGY258	生产日期	2019年7月

### （3）锅炉废气

项目燃料为天然气，经13米高排气筒排放。

## 3.3 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的运行噪声，噪声值约为 70~95dB（A）。

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对噪声加以控制：

- （1）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内的设备，避免设备过于集中分布，造成车间内局部噪音过大；
- （2）尽量选取低噪声的先进设备，并在周边设置隔声屏障进行隔声；
- （3）加装减震垫等。

经过上述措施处理后，分散布局、加强设备保养、吸声隔声降噪，项目厂界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对项目内员工及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

## 3.4 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工作人员的生活垃圾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回收后直接回收利用。

## 3.5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 1) 环保设备投资情况

表 3-5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设施名称	环评投资额(万元)	实际投资额(万元)
1	废气治理	粉尘采用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处理	400	100
2	噪音治理	生产设备安装消声器、泵等机械振动大的设备安装高阻尼粘弹性垫圈等进行消音、隔音	20	20
3	固废治理	工业固废收集容器、生活垃圾收集筒等	30	30
4	废水治理	三级化粪池	100	10
5	绿化工程	草地、树木等	200	40
合计			750	200

### 2) “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6 “三同时”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要求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采用生化污水处理工艺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冷水坑，最终废水排入滄江	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第三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最终排入滄江	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第三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最终排入滄江
噪声		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已落实
废气	粉尘	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有机废气	采用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进行处理	处理后经 15m 的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和速率低于国家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的较严者	
	锅炉废气	经 10m 高排气筒排放	经 13m 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已落实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评价结论

（一）项目概况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选址位于清远市华侨工业园顺德（英德转移园），本次建设项目占地面积约 106247.646m<sup>2</sup>，建筑面积约 100456m<sup>2</sup>。主要生产 PE 隔板和铅酸蓄电池包装纸箱，年生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

（二）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英德奥克莱电源有限公司位于项目的北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的7.1.1.1 评价范围内及邻近评价范围的各例行空气质量监测点的近三年与项目有关的监测资料”，英德奥克莱电源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份开始试运行，其没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气体的排放，其外排的特征因子为 Pb。因此，本评价将引用英德奥克莱电源有限公司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 PM<sub>10</sub> 的现状监测数据（本评价引用 1# 树山罗村；2#鸡斗窝村；3#树山罗村；4#下谢村四个点位数据，监测时间为 2010 年 7 月 9 日-2010 年 7 月 15 日）并且引用其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中的敏感点 Pb 的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 2012 年 4 月 12 日~2012 年 4 月 13 日），监测结果如下：

表 8 大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监测项目		监测点				评价标准
		1#	2#	3#	4#	
SO <sub>2</sub>	小时均值范围	0.018-0.032	0.020-0.036	0.019-0.033	0.025-0.042	0.50
	超标率	0	0	0	0	
NO <sub>2</sub>	小时均值范围	0.021-0.038	0.023-0.049	0.021-0.041	0.026-0.051	0.24
	超标率	0	0	0	0	
PM <sub>10</sub>	日均值范围	0.091-0.123	0.020-0.036	0.078-0.091	0.098-0.126	0.15
	超标率	0	0	0	0	
Pb	日均值范围	0.00065 (L)~0.00082	0.00065 (L)~0.00084	0.00065 (L)~0.00075	0.00065 (L)	0.0015
	超标率	0	0	0	0	

由上表可见，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良好，监测因子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铅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2000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说明评价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滄江，项目外排废水排入滄江支流冷水坑，根据英德市环保局文件英环函[2010]3 号，冷水坑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3 类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

### （三）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噪声有间歇性超标，只要按规定时间施工，使用低噪声设备，做好隔音措施，降低噪声源强，以免扰民。固体废物、施工废水、扬尘经部分回收或简单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四）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拟采用生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后排放；项目外排废水经上述处理后排放，对外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主要的废气为 PE 隔板生产混料过程中的粉尘，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纸箱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油墨废气及食堂炉灶产生的油烟废气。PE 隔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颗粒物的标准，对环境影响不大；PE 隔板生产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处理后可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的标准，对环境影响不大；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0m 高排气筒排放，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中 B 地区燃油锅炉排放标准；纸箱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油墨废气，产生量较少，加强车间通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食堂产生油烟废气采用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可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油烟≤2 mg/m<sup>3</sup> 标准；项目所有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 3、噪声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噪声特征以连续性噪声为主，间歇噪声为辅。对设备噪声等进行防振、隔音、消声处理，正常情况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PE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次品项目可直接回收利用；纸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钉子、废纸片可交由环卫部门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进行利用；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必须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本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指定地点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定期清理，统一处置，并要做好垃圾堆放点的消毒。

经过上述处理后，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二、建议

本项目的投产对环境造成影响的大小，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建设单位的环境管理，尤其是环保设施运行的管理、维护保养制度的执行情况。为此，根据调查与评价结果，对本项目的环境治理与管理建议如下：

- (1) 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进行审批和管理，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
- (2) 做好噪声设备的隔音防振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 (3) 加强对生产设施和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维持正常运行，同时提高工人环境保护意识，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维持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 (4) 注重工人的安全与环保培训，避免事故发生。
- (5) 绿化厂区，一方面可以美化环境，另一方面也可以起到一定的降噪作用。

## 三、综合结论

根据上述分析，按现有项目功能和规模，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当地的经济的发展，有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用地属性为工业用地，符合城市用地规划。项目周围无敏感目标，产生的各种污染物经相应措施处理后能做到达标排放，产生的污染物对当地的环境影响不大。只要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落实本环评中提出的各污染防治措施，从环保角度考虑，建设项目在选定地址内实施是可行的。

### 4.2 英环审 [2019] 123 号环评批复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

##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2020 年 08 月 25 日-26 日本公司委托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监测，监测单位建立并实施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方案，自证监测数据质量。

#### （1）质量控制依据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 （2）质量控制措施

##### ①样品采集质量保证

对于废气、噪声等需要使用仪器进行现场监测的项目，在开展监测前，要求监测人员先进行仪器的检查和校准，达到使用的要求后才能开展监测。

##### ②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

空白样品测试、质控样品测试等质控措施。

##### ③器具的检定及人员持证上岗方面

为了保证监测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的准确度、量值可溯源性和有效性，按照监测仪器检定的年度计划，对国家规定的需要送检的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等进行了检定。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仪器设备均已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参与本次验收监测的所有人员（采样人员、分析人员、复核人员、签发人员和审核人员）均经过公司内部培训考核合格上岗。

##### ④数据审核质量保证

所有的监测原始数据，都经过分析人员、复核人员二级的审核，然后才录入、汇总，出具报告。

监测报告也实行签发人员、复核人员、审核人员的三级审核后发出。

#### （3）质控数据报表

##### ①人员要求

表 5-1 采样、检测人员

人员类别	人员名单	上岗证编制
采取人员	赖重康	LD020
	骆水运	LD022

检测人员	徐淑玲	LD005
	邹东霞	LD013
	张美	LD009

②现场仪器设备

表 5-2 仪器型号、出厂编号及检定证书一览表

监测过程	使用仪器	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
现场采样/监测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070200215	20AA007910 008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2.6	070500136	205202380
	声级计	AWA5688	00323820	203602364
	多声级计校准器	AWA6022A	2011538	193603303
实验室分析	分析天平	AUW220D	D493000867	194010471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NJ201803009	1906W20016 410

表 5-3 检测方法、仪器及方法检出限

检测项目	方法标准号及名称	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7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采取依据	HJ/T 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③现场仪器校准

表 5-4 烟尘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型号/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标示流量 (L/min)	标示流量 (L/min)	示值偏差 (%)	要求 (%)	结论
EM-3088 智能烟尘烟气 分析仪	LDT-E050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0	20.1	0.5	±5	合格
			40.0	40.1	0.3	±5	合格
			60.0	60.7	1.2	±5	合格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0	20.3	1.5	±5	合格
			40.0	40.5	1.3	±5	合格
			60.0	59.5	-0.8	±5	合格

仪器型号/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标示流量 (L/min)	标示流量 (L/min)	示值偏差 (%)	要求 (%)	结论
EM-3088-2.6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LDT-E215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0	20.3	1.5	±5	合格
			40.0	40.4	1.0	±5	合格
			60.0	59.8	-0.3	±5	合格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0	20.2	1.0	±5	合格
			40.0	40.7	1.8	±5	合格
			60.0	60.1	0.2	±5	合格

表5-5 声级计校准

日期	仪器设备	标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要求	结论
2020 年 08 月 25 日	AWA5688 声级计	94.0dB (A)	94.0dB (A)	94.0dB (A)	±5dB (A)	合格
2020 年 08 月 26 日		94.0dB (A)	94.0dB (A)	94.0dB (A)		合格

④质控样品测试

表 5-6 质控样品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环境样品测试情况统计表			
	标准样品编号	保证值	实测值	质控结果
非甲烷总烃 (μmol/mol)	ZK <sub>20200827</sub> 非甲烷总烃	16	14.9	合格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8 月 25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	--	2.7	--
	08 月 25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平行	--	3.0	合格
	08 月 26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	--	2.3	--
	08 月 26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平行	--	2.2	合格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 1、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6-1 噪声监测点位、因子、频次**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昼间噪声	厂界外东侧、西侧、 南侧、北侧 1 米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共 4 个监测点位，连续监测 2 天，每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记录采样时间）
夜间噪声			

#### 2、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PE 隔板）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有组织废气（导热油锅炉）排放标准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有组织废气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共两个点（处理前 1 个点，处 理后 1 个点），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检测采样 3 次（记录采样 时间）
	导热油锅炉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检测时记录当日气象参数：环境温度、环境气压、湿度、风速、风向、天气状况。

#### 3、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参照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生活污水（处理 前、处理后）	2 个	pH 值、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 氨氮、悬浮物、动植 物油	共 2 个监测点位，4 次/天，连续采 样 2 天（记录采样时间）

#### 4、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制。

检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 个点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检测采样 3 次（记录采样时间、气象数据、 风向、风速）
		颗粒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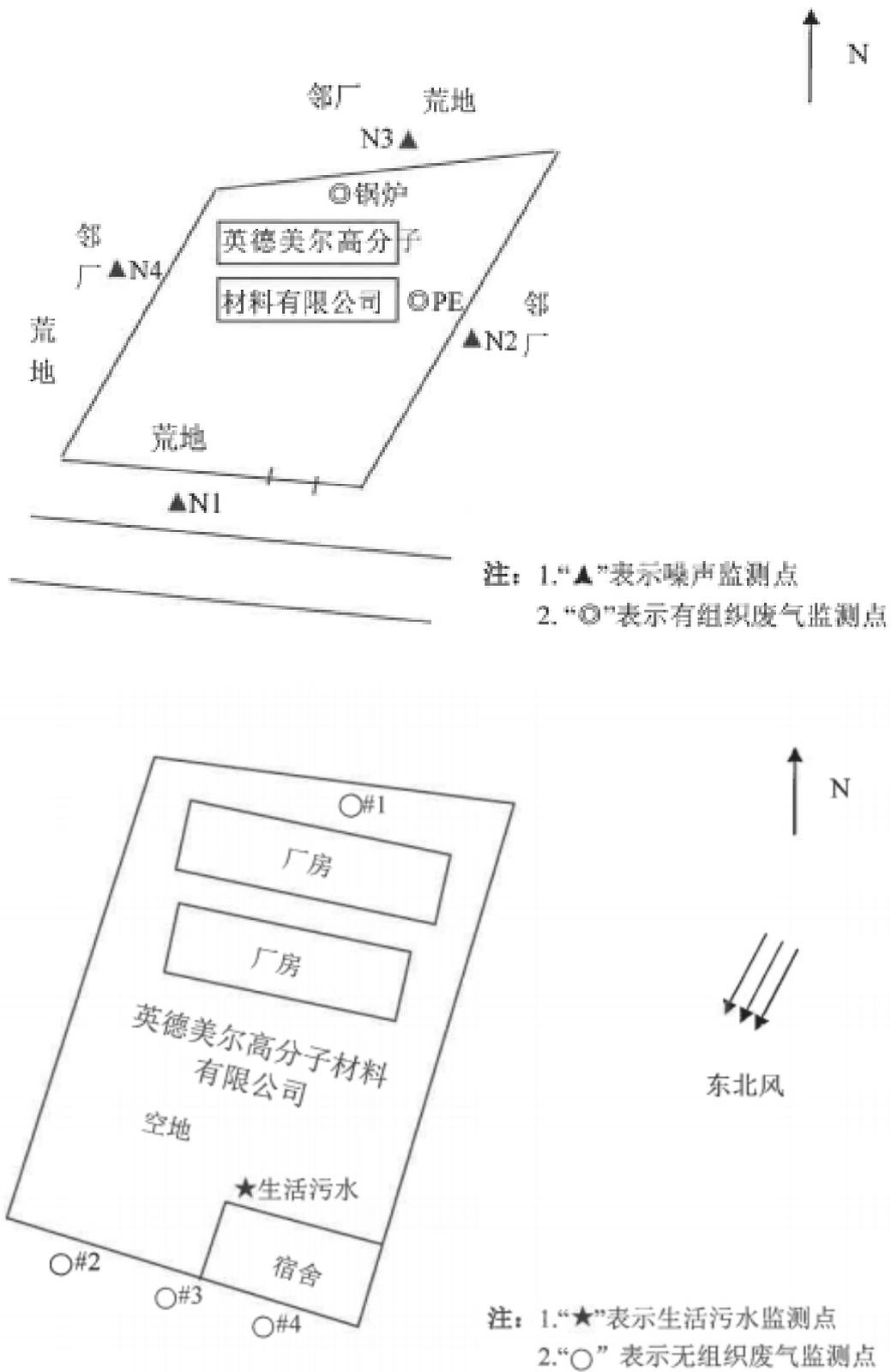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布点示意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于 2020 年 07 月进行投入试运行，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和 2020 年 8 月 26 日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LDT2008143Z；2020 年 11 月 26 日和 2020 年 11 月 27 日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为 LDT2011171Z。验收检测期间，项目生产稳定，工况记录见附件所示。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1、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委托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产生的有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报告编号为 LDT2008143Z，其监测结果如下所示。

**（1）有组织废气**

**①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7-1，具体监测信息详见附件。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44/27-2001 表 2 第二段二级标准		排放口高度 (m)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前 08 月 25 日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8.92	0.0438	/	/	--	4911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前 08 月 25 日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8.60	0.0431	/	/	--	5023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前 08 月 25 日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7.23	0.0366	/	/	--	2071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后 08 月 25 日第	非甲烷总烃	1.29	6.37*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37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一次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后 08 月 25 日第 二次	非甲烷 总烃	1.22	5.96*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882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后 08 月 25 日第 三次	非甲烷 总烃	1.16	5.83*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5024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 一次	非甲烷 总烃	7.86	0.0395	/	/	--	5027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 二次	非甲烷 总烃	7.84	0.0398	/	/	--	5082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 三次	非甲烷 总烃	7.47	0.0378	/	/	--	5063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 一次	非甲烷 总烃	1.36	6.76*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72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 二次	非甲烷 总烃	1.29	6.40*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63	
PE 隔板生 产排放口 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 三次	非甲烷 总烃	1.41	6.81*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831	

注：“a”表示排气筒未能高出半径 200m 范围内建筑物 5m 以上，排放速率按其标准限值的 50%执行。

监测点 位	频 次	含氧 量%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导热油 锅炉处 理后排 放口 08 月 25 日	1	9.1	30	44	6	9	2.8	4.1
	2	8.7	43	61	9	13	2.8	4.0
	3	8.9	37	54	8	12	3.1	4.5
导热油 锅炉处 理后排 放口 08 月 26 日	1	8.8	32	46	7	10	3.0	4.3
	2	9.0	42	61	8	12	2.2	3.2
	3	8.5	37	52	7	10	3.1	4.3
DB 44/765-2019 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 -燃气锅炉排放浓度 限值			--	150	--	50	--	20

②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根据表 7-1，PE 隔板生产排放口有机废气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导热油锅炉废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 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2) 噪声

①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7-2，具体监测信息见附件。

表 7-2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Leq）		标准值		结果 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西南侧外 1 米处 1#	2020-08-25	59.2	49.3	65	55	达标
	2020-08-26	58.5	49.5	65	55	达标
厂界西北侧外 1 米处 2#	2020-08-25	58.0	47.2	65	55	达标
	2020-08-26	58.8	48.1	65	55	达标
厂界东北侧外 1 米处 3#	2020-08-25	58.1	48.2	65	55	达标
	2020-08-26	59.0	47.6	65	55	达标
厂界东南侧外 1 米处 4#	2020-08-25	58.6	47.7	65	55	达标
	2020-08-26	58.5	47.8	65	55	达标

②噪声评价结果

根据表 7-2，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3) 生活污水

①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下表7-3，具体监测信息见附件。

**表 7-3 项目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DB 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处理后 11月26日	黄色较浑浊 强气味 无浮油	pH 值	6.35	6.42	6.27	6.44	6~9
		悬浮物	45	42	43	43	400
		化学需氧量	362	363	359	363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8	171	168	168	300
		氨氮	42.8	42.6	42.6	42.8	--
		动植物油	1.47	1.47	1.42	1.38	100
生活污水处理后 11月27日	黄色较浑浊 强气味 无浮油	pH 值	6.43	6.25	6.33	6.42	6~9
		悬浮物	44	46	45	46	400
		化学需氧量	362	360	362	364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83	185	184	184	300
		氨氮	42.9	42.6	42.8	42.7	--
		动植物油	1.55	1.41	1.50	1.39	100

注：1. PH 值无量纲。  
2. “--”表示不适用

②生活污水评价结果

根据表 7-3，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均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表 4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4) 无组织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7-4，具体监测信息见附件。

**表 7-4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1.26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043	0.042	0.042	/
	非甲烷总烃		0.18	0.18	0.21	/
下风向监控点 2#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420	0.418	0.423	1.0
	非甲烷总烃		1.31	1.23	1.35	4.0

下风向监控 点 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0	0.420	0.438	1.0
	非甲烷总烃		1.27	1.17	1.18	4.0
下风向监控 点 4#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35	0.430	0.427	1.0
	非甲烷总烃		0.60	0.49	0.49	4.0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1.27			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 限值(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照 点 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043	0.042	0.042	/
	非甲烷总烃		0.22	0.24	0.25	/
下风向监控 点 2#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3	0.437	0.430	1.0
	非甲烷总烃		1.30	1.33	1.18	4.0
下风向监控 点 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5	0.437	0.417	1.0
	非甲烷总烃		1.21	1.22	1.16	4.0
下风向监控 点 4#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3	0.432	0.428	1.0
	非甲烷总烃		0.47	0.51	0.54	4.0

### ②无组织废气评价结果

根据表 7-4，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均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 2、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对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污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污染物		排放总量(t/a)
排放总量	COD <sub>cr</sub>	2.291
	NH <sub>3</sub> -N	0.255
	SO <sub>2</sub>	0.57
	NO <sub>x</sub>	0.5505

### 3、环保设施去除率监测结果

####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第三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滙江，因此对周边水体环境影响不大。

#### (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工程投入运行期间，厂界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 （3）废气治理设施

PE 隔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颗粒物的标准，对环境的影响不大；PE 隔板生产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达到国家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的较严者，对环境的影响不大；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3m 高排气筒排放，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PE 隔板在卷取后需要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裁割，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和废品，可直接作为 PE 原料进入混合工序，进入生产工序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并做好清洁消毒工作。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经过分类处理后，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1、项目基本情况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以下简称“项目”）位于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东经：113°42'34.21"，北纬 24°15'50.91"）。项目占地面积 50000m<sup>2</sup>，建筑面积 20000m<sup>2</sup>，总投资 5000 万。项目拟在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美尔公司进行建设，项目计划从事生产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员工人数为 80 人，均在厂区内食宿，年工作时间为 25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实行 3 班制。

项目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管理制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要求，在运营期间对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都进行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处理，未发现该项目在运营期间出现扰民的污染事件。

#### 1、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第三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东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滄江，因此对周边水体环境影响不大。

#### 2、废气

PE 隔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颗粒物的标准，对环境的影响不大；PE 隔板生产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达到国家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的较严者，对环境的影响不大；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3m 高排气筒排放，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

#### 3、噪声

项目噪声特征以连续性噪声为主，间歇噪声为辅。对设备噪声等进行防振、隔音、消声处理，正常情况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4、固废

项目运营期间生产 PE 隔板在卷取后需要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裁割，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和废品，可直接作为 PE 原料进入混合工序，进入生产工序中。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并做好清洁消毒工作。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经过分类处理后，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综上所述，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英德市环境保护局（现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要求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的“三同时”。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与原环评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相关监测要素符合要求达标排放。可以通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5、总量控制

根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对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和二氧化硫四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污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污染物		排放总量(t/a)
排放总量	COD <sub>cr</sub>	2.291
	NH <sub>3</sub> -N	0.255
	SO <sub>2</sub>	0.57
	NO <sub>x</sub>	0.5505

#### 6、验收综合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九种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具体见下表：

表 8-1 验收合格情况对照表

序号	不予通过验收的情形	项目实际情况	结论
1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环保设施，且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符合要求
2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经检测，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符合要求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经批准后，该建设	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符合要求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3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未经批准的；		
4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未造成重大污染及生态破坏	符合要求
5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企业已于 2020 年 04 月 15 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441881077912585A001W	符合要求
6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分期建设，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符合要求
7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本项目不涉及此情形	符合要求
8	（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验收报告数据均来自建设单位生产过程记录数据；报告验收结论明确	符合要求
9	（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未出现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符合要求

综上所述，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英德市环境保护局（现清远市生态环境局英德分局）对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要求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的“三同时”。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与原环评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相关监测要素符合要求达标排放。可以通过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张九江 项目经理人（签字）：张九江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代码）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环评单位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英德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英环审〔2012〕1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04 月 1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投资总概算	1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75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0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4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6000				
运营单位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41881077912585A		验收时间	2020 年 11 月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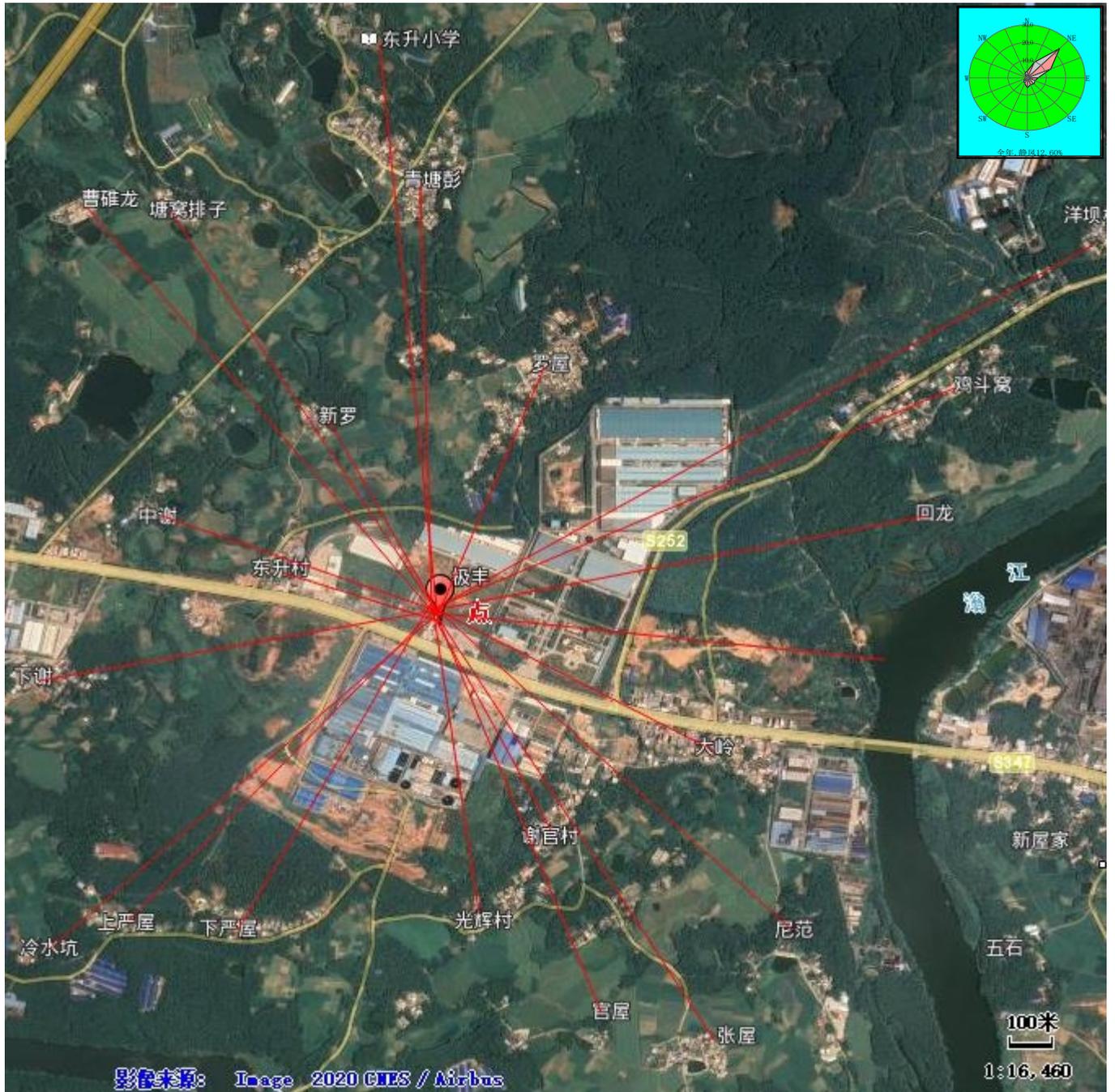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敏感点位图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 英 德 市 环 境 保 护 局

英环审〔2012〕113号

### 关于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 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送来《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技术评估报告》收悉,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位于英德市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东华镇东升村 S347 路边,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750 万元,占地面积 106247.646 平方米,主要生产 PE 隔板和铅酸蓄电池包装纸箱,年生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主要生产设备:

PE 隔板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套)	备注
磅秤	50kg 精度 0.01kg	3	
储油槽	容积约 150 加仑	3	
油泵	约 100 加仑容积和齿 轮泵	3	
混合机	10 立方英尺	3	
粉料输送控制器	/	3	
粉料储存箱	30 立方英尺	3	
挤压机	平均 500kg/h 双轴挤 压机	3	

储油槽	平均 500kg 加仑 带过滤器	3	
油泵	最大约 100kg/h 齿轮泵	3	
压滤机	/	3	液压交换滤网装置, 带液压泵装置
模头	36 英寸挤压成型模头	3	
冷却真空系统	控制挤压机温度和真空	3	
模头控制器	保证成型模头抗膨胀	3	
成型线	4 根轴, 30 和 6 英寸宽的压延机	3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3	依靠驱动系统控制生产线速度和张力
模轴	/	9	为不同隔板备份
纠偏器	/	9	纠偏
曲型圆轴	/	12	使隔板伸展防止所选
粉碎机	/	3	粉碎隔板废品
吊车	5 吨	3	
抽提器	/	3	定制溶剂抽提器有 8-10 个分格
溶剂清除器	/	3	定制的清除隔板表面液体的装置
烤箱	/	6	特别设计的烘炉将溶剂从隔板中抽提出来
流量计	/	3	量度溶剂进入抽提器中的流率
沉淀器	/	3	分离溶剂和水的装置
全线自动控制装置	/	3	全线自动控制
涂剂机	/	3	
卷收器	/	3	双转盘卷收器

切割机	/	3	切割复绕机,切割隔板形成了卷
吊车	1 吨	3	
冷却塔和泵	25—30℃ 700 升/分	3	
制冷机	提供 300 升/分的 6℃的水	3	
碳床		3	回收溶剂
空气压缩机		3	
分馏塔	0.8 加仑/分溶剂和 0.55 加仑/分油	3	
泵	/	10	
穿刺张力机	DFGS 数字拉力计和 TCM-201 检验标准	1	穿刺张力机
天平	测孔率, 精度 0.001g	1	天平
含油量测量仪	3 台抽取器	3	含油量测量仪
柴油锅炉	3t/h	1 台	

纸箱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主要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套)	备注
海德堡四色印刷机	CP-102V	1	印刷
单色印刷机	桥本 651	1	印刷
单色印刷机	滨田 700CD	1	印刷
神力切纸机	神力 WK130C	1	印刷
平压压痕切线机	ML-203C (930X670mm)	1	压痕切线
平压压痕切线机	奥尔 ML-1100 (1100X800mm)	1	压痕切线
平压压痕切线机	神力 ML-1500 (1500X1040mm)	1	压痕切线
半自动上光过油机	瑞华 SGZ-1200C 型	1	上光过油
半自动纸面压光机	瑞华 YG-1200C 型	1	纸面压光
半自动两用覆面机	美光 FM-1300F	1	覆面

全自动覆面机	美光 FMZ-1260A	1	覆面
晒版机	SBK1150C 型碘镓灯 晒版机	1	晒版
半自动模切压痕机	先锋 BMY-1300	1	模切压痕
纸塑无胶覆膜机	1050M	1	纸塑无胶覆膜
电脑横纵切机	HQJ-800/1600	1	横纵切
打钉机	DX-130	1	打钉
打钉机	80	1	打钉
30 吨液压打包机	30 吨	1	打包
四开停回转印刷机	TZ401A	1	印刷
铁丝订书机	DS101A	1	铁丝订书
裱纸胶水机	600	1	裱纸胶水
裱纸胶水机	720	1	裱纸胶水

根据环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技术评估报告意见，原则上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的排放达到有关标准和要求。

(一)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 PE 隔板生产混料过程中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需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PE 隔板生产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的标准；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0m 高排气筒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 中 B 地区燃油锅炉排放标准；食堂产生油烟废气采用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油烟  $\leq 2\text{mg}/\text{m}^3$  标准。

(二) 按《报告表》的评价要求，做好噪声设备的隔音防震措施，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噪声源，设备与基础之间安装减震装置，通过厂房、围墙阻挡及自然衰减，确保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厂界外 1 米处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三)员工生活废水根据报告表的要求,拟采用生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2)第二时段一级标准要求后排放;项目外排废水经上述处理后方可排放。

(四)固体废物:PE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次品项目可直接回收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直接回收利用;纸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钉子、废纸片分类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进行利用;废活性炭和废油墨桶,属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并必须严格执行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印刷设备清洗废水用铁桶收集交由油墨生产单位进行处理;员工生活垃圾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做好厂区内可绿化面积的绿化美化。

(六)加强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施工期各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

(七)项目不设生活区,办公区应在奥克莱电源有限公司规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以外。

三、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后,环保设施须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

四、项目改变地址、生产工艺或扩大经营规模时,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主题词: 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送: 清远华侨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附件 2 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LDT2008143Z

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13 页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英德市东华镇东升村 S347 线北英德美尔高分子  
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噪声

编写：李靖廷  
复核：谢楚波  
签发：王尚王  
日期：2020.9.15



## 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名称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东升村 S347 线北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 年 08 月 25 日~26 日	样品数量	46 个	
接样日期	2020 年 08 月 26 日~27 日	检测日期	2020 年 08 月 25 日~09 月 03 日	
检测人员		赖重康、骆水运、徐淑玲、邹东霞、张美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分析天平 ESJ30-5A	1mg/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3mg/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3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5688	35~128dB (测量范围)
评价/判定依据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27-200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44/765-20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检测结果

### 一、废气

#### 1. 样品信息

检测项目	采样人	采样方法	点数	样品描述
非甲烷总烃	赖重康、骆水运	真空抽取	12	采气袋
低浓度颗粒物		等速抽取	6	滤膜
氮氧化物		现场测定	6	/
二氧化硫		现场测定	6	/

#### 2. 检测结果

##### 2.1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 44/27-2001 表 2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排放口 高度 (m)	标干 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月25日第一次	非甲烷 总烃	8.92	0.0438	/	/	--	4911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月25日第二次	非甲烷 总烃	8.60	0.0431	/	/	--	5023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月25日第三次	非甲烷 总烃	7.23	0.0366	/	/	--	5071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月25日第一次	非甲烷 总烃	1.29	6.37×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37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月25日第二次	非甲烷 总烃	1.22	5.96×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882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月25日第三次	非甲烷 总烃	1.16	5.83×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5024

## 检测结果

(续上表)

检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 44/27-2001 表 2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排放口 高度 (m)	标干 流量 (m <sup>3</sup> /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一次	非甲烷 总烃	7.86	0.0395	/	/	--	5027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二次	非甲烷 总烃	7.84	0.0398	/	/	--	5082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前 08 月 26 日第三次	非甲烷 总烃	7.47	0.0378	/	/	--	5063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一次	非甲烷 总烃	1.36	6.76×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72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二次	非甲烷 总烃	1.29	6.40×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963
PE 隔板生产排放 口处理后 08 月 26 日第三次	非甲烷 总烃	1.41	6.81×10 <sup>-3</sup>	120	4.2 <sup>a</sup>	15	4831

注：1.“--”表示不适用。

2.“/”表示有组织废气处理前不作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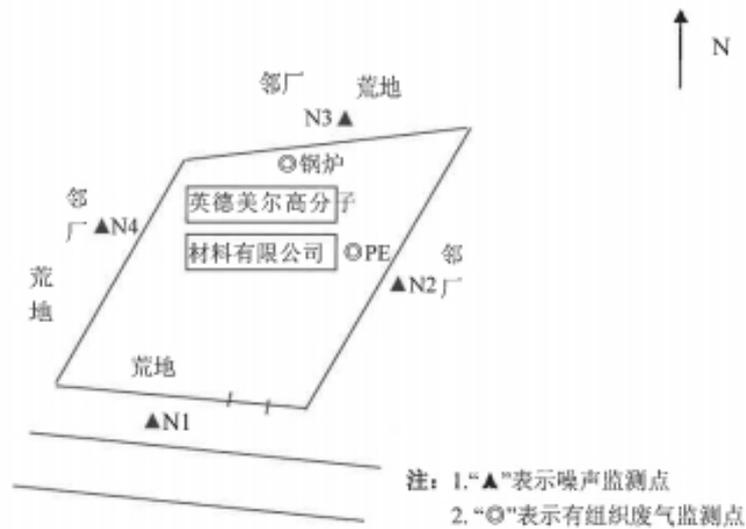
3.“a”表示排气筒未能高出半径 200m 范围内建筑物 5m 以上，排放速率按其标准限值的 50%执行。。

## 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频次	含氧量%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导热油锅炉处理 后排放口 08月25日	1	9.1	30	44	6	9	2.8	4.1
	2	8.7	43	61	9	13	2.8	4.0
	3	8.9	37	54	8	12	3.1	4.5
导热油锅炉处理 后排放口 08月26日	1	8.8	32	46	7	10	3.0	4.3
	2	9.0	42	61	8	12	2.2	3.2
	3	8.5	37	52	7	10	3.1	4.3
DB 44/765-2019 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	150	--	50	--	20

- 注：1.“--”表示不适用。  
2.燃料为天然气。  
3.锅炉废气排放口高度 13m。  
4.“<”表示结果小于其方法检出限。

监测布点图



## 检测结果

### 二、噪声

#### 1. 样品信息

检测项目	采样人	采样方式	点位
厂界噪声	赖重康、骆水运	现场监测	4

#### 2. 检测结果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时段	结果[dB(A)]			
				2020-08-25		2020-08-26	
N1	厂界西南外 1 米	生产噪声	(2020-08-25) 昼间: 09:38-10:27 夜间: 00:21-01:09	昼间	59.2	昼间	58.5
				夜间	49.3	夜间	49.5
N2	厂界东南外 1 米	生产噪声	(2020-08-25) 昼间: 09:38-10:27 夜间: 00:21-01:09	昼间	58.0	昼间	58.8
				夜间	47.2	夜间	48.1
N3	厂界东北外 1 米	生产噪声	(2020-08-26) 昼间: 10:00-10:48 夜间: 22:03-22:51	昼间	58.1	昼间	59.0
				夜间	48.2	夜间	47.6
N4	厂界西北外 1 米	生产噪声	(2020-08-26) 昼间: 10:00-10:48 夜间: 22:03-22:51	昼间	58.6	昼间	58.5
				夜间	47.7	夜间	47.8
注：监测时天气状况晴，风速为 1.5~3.7m/s.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 检测结果

### 三、质控

#### 质量控制依据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 质量控制措施

##### （1）样品采集质量保证

对于废气、噪声等需要使用仪器进行现场监测的项目，在开展监测前，要求监测人员先进行仪器的检查和校准，达到使用的要求后才能开展监测。

##### （2）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

空白样品测试、质控样品测试等质控措施。

##### （3）器具的检定/校准及人员持证上岗方面

为了保证监测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的准确度、量值可溯源性和有效性，按照监测仪器检定的年度计划，对国家规定的需要送检的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等进行了检定。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仪器设备均已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参与本次验收监测的所有人员（采样人员、分析人员、复核人员、签发人员和审核人员）均经过公司内部培训考核合格上岗。

附人员上岗证：



## 检测结果

附人员上岗证：

 <p>姓名Name: <u>徐淑玲</u> 编号No: <u>LD005</u> 部门Dept: <u>检测部</u> 职务Post: <u>检测员</u></p>	<p>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上岗作业证</p> <p>姓名: <u>徐淑玲</u> 工号: <u>LD005</u> 被授权项目: <u>实验室有机组全部项目</u> 授权人: <u>[Signature]</u> 授证日期: <u>2018年5月27日</u> 注: 本证是员工培训或考核合格的证明, 须与专业人员上岗能力确认表一致。</p>	 <p>姓名Name: <u>邹东霖</u> 编号No: <u>LD013</u> 部门Dept: <u>检测部</u> 职务Post: <u>检测员</u></p>	<p>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上岗作业证</p> <p>姓名: <u>邹东霖</u> 工号: <u>LD013</u> 被授权项目: <u>实验室有机组全部项目</u> 授权人: <u>[Signature]</u> 授证日期: <u>2017年5月22日</u> 注: 本证是员工培训或考核合格的证明, 须与专业人员上岗能力确认表一致。</p>
 <p>姓名Name: <u>张美</u> 编号No: <u>LD009</u> 部门Dept: <u>检测部</u> 职务Post: <u>检测员</u></p>	<p>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上岗作业证</p> <p>姓名: <u>张美</u> 工号: <u>LD009</u> 被授权项目: <u>实验电镜组及微生物全部项目</u> 授权人: <u>[Signature]</u> 授证日期: <u>2017年7月26日</u> 注: 本证是员工培训或考核合格的证明, 须与专业人员上岗能力确认表一致。</p>	<p>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上岗作业证</p> <p>姓名: <u>张美</u> 工号: <u>LD009</u> 被授权项目: <u>实验电镜组及微生物全部项目</u> 授权人: <u>[Signature]</u> 授证日期: <u>2017年7月26日</u> 注: 本证是员工培训或考核合格的证明, 须与专业人员上岗能力确认表一致。</p>	

#### (4) 数据审核质量保证

所有的监测原始数据, 都经过分析人员、审核人员二级的审核, 然后才录入、汇总, 出具报告。

监测报告也实行签发人员、复核人员、审核人员的三级审核后发出。

## 检测结果

### 质控数据报表

#### （一）、人员要求（见表 1）

表 1：检测人员

监测过程	监测项目	人员名单
现场采样/监测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非甲烷总烃、厂界噪声	赖重康、骆水运
实验室分析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徐淑玲、邹东霞、张美

#### （二）、仪器设备（见表 2）

表 2：仪器型号、出厂编号及检定证书一览表

监测过程	使用仪器	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编号
现场采样/监测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	070200215	20AA007910008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EM-3088-2.6	070500136	205202380
	声级计	AWA5688	00323820	203602364
	多声级计校准器	AWA6022A	2011538	193603303
实验室分析	分析天平	AUW220D	D493000867	194010471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NJ201803009	1906W20016410

注：所使用的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检测结果

### （三）、现场仪器校准（见表 3.1-3.3）

表 3.1：烟尘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型号/ 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标示 流量 (L/min)	标定 流量 (L/min)	示值 偏差 (%)	要求 (%)	结论
EM-3088 智能烟尘烟气 分析仪	LDT-E050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0	20.1	0.5	±5	合格
			40.0	40.1	0.3	±5	合格
			60.0	60.7	1.2	±5	合格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0	20.3	1.5	±5	合格
			40.0	40.5	1.3	±5	合格
			60.0	59.5	-0.8	±5	合格
仪器型号/ 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日期	标示 流量 (L/min)	标定 流量 (L/min)	示值 偏差 (%)	要求 (%)	结论
EM-3088-2.6 智能烟尘烟气 分析仪	LDT-E215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0.0	20.3	1.5	±5	合格
			40.0	40.4	1.0	±5	合格
			60.0	59.8	-0.3	±5	合格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0	20.2	1.0	±5	合格
			40.0	40.7	1.8	±5	合格
			60.0	60.1	0.2	±5	合格

表 3.2 声级计校准

日期	仪器设备	标准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要求	结论
2020 年 08 月 25 日	AWA5688 声级计	94.0dB(A)	94.0dB(A)	94.0dB(A)	± 0.5dB(A)	合格
2020 年 06 月 26 日		94.0dB(A)	94.0dB(A)	94.0dB(A)		合格

注：仪器校准结果中，采样仪器采样前/后流量示值误差均符合要求，声级计监测前/后校准示值误差 $\leq \pm 0.5\text{dB(A)}$ ，仪器性能符合质控要求。

## 检测结果

### （四）、质控样品测试（见表 4）

表 4：质控样品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环境样品测试情况统计表			
	标准样品编号	保证值	实测值	质控结果
非甲烷总烃 ( $\mu\text{mol/mol}$ )	ZK20200627 非甲烷总烃	16	14.9	合格
颗粒物 ( $\text{mg/m}^3$ )	08 月 25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	--	2.7	--
	08 月 25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平行	--	3.0	合格
	08 月 26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	--	2.3	--
	08 月 26 日 有组织废气处理后第二次平行	--	2.2	合格

注：质控样品测试结果均在合格（相对偏差在 10%之间）范围内，平行样相对偏差在 10%之间，准确度符合质控要求。

监测采样现场图片：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前

PE 隔板生产排放口处理后

导热油锅炉排放口处理后

## 检测结果

监测采样现场图片：



N1 西南

N2 东南



N3 东北

N4 西北

### 声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2、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机构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5、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 7、如果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机构的 CMA 认证范围内，该数据仅供测试研究参考，不做为社会公正性数据。

### 本机构通讯资料

机构名称：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联瑞记路 1 号南联恒裕科技园 T 栋 201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36626331  
电子邮件：ldtgroup@foxmail.com

——报告结束——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英德市东华镇东升村 S347 线北英德美尔高分子  
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污水、废气

编写：钟晓欣  
复核：陈桂华  
签发：李清土  
日期：2021.1.13



## 检测信息

受检单位名称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英德市东华镇东升村 S347 线北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27 日	样品数量	56 个	
接样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27 日	检测日期	2020 年 11 月 26 日~12 月 08 日	
检测人员	吴伟恒、颜乐其、温馨、张美、陈健霖、陈如青、徐淑玲			
检测项目、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及方法	仪器名称及型号	检出限
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精密酸度计	0.01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分析天平 ESJ30-5A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BOMEX50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AZ8403 型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UV752	0.0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 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LB-OIL6	0.12mg/L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 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GB/T 15432-1995/XG1-2018	分析天平 ESJ30-5A	0.001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 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0.07mg/m <sup>3</sup>
评价/判定依据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26-200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27-2001		

## 检测结果

### 一、污水

#### 1. 样品信息

检测项目	采样人	采样方式	点数
详见检测结果	吴伟恒、颜乐其	瞬时	1

#### 2.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置	样品描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L)				DB 44/26-2001 表 4 第二时段 三级标准(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生活污水 处理后 11 月 26 日	黄色 较浑浊 强气味 无浮油	pH 值	6.35	6.42	6.27	6.44	6~9
		悬浮物	45	42	43	43	400
		化学需氧量	362	363	359	363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8	171	168	168	300
		氨氮	42.8	42.6	42.6	42.8	--
		动植物油	1.47	1.47	1.42	1.38	100
生活污水 处理后 11 月 27 日	黄色 较浑浊 强气味 无浮油	pH 值	6.43	6.25	6.33	6.42	6~9
		悬浮物	44	46	45	46	400
		化学需氧量	362	360	362	364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83	185	184	184	300
		氨氮	42.9	42.6	42.8	42.7	--
		动植物油	1.55	1.41	1.50	1.39	100

注：1.pH 值无量纲。

2.“--”表示不适用。

## 检测结果

### 二、废气

#### 1. 样品信息

检测项目	采样人	采样方法	点数	样品描述
颗粒物	吴伟恒、颜乐其	恒流抽取	24	滤膜
非甲烷总烃		真空抽取	24	采气袋

#### 2. 检测结果

##### 2.1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1.26			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043	0.042	0.042	/
	非甲烷总烃		0.18	0.18	0.21	/
下风向监控点 2#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0	0.418	0.423	1.0
	非甲烷总烃		1.31	1.23	1.35	4.0
下风向监控点 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0	0.420	0.438	1.0
	非甲烷总烃		1.27	1.17	1.18	4.0
下风向监控点 4#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35	0.430	0.427	1.0
	非甲烷总烃		0.60	0.49	0.49	4.0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1.27			DB 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上风向参照点 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043	0.042	0.042	/
	非甲烷总烃		0.22	0.24	0.25	/
下风向监控点 2#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3	0.437	0.430	1.0
	非甲烷总烃		1.30	1.33	1.18	4.0
下风向监控点 3#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5	0.437	0.417	1.0
	非甲烷总烃		1.21	1.22	1.16	4.0
下风向监控点 4#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0.423	0.432	0.428	1.0
	非甲烷总烃		0.47	0.51	0.54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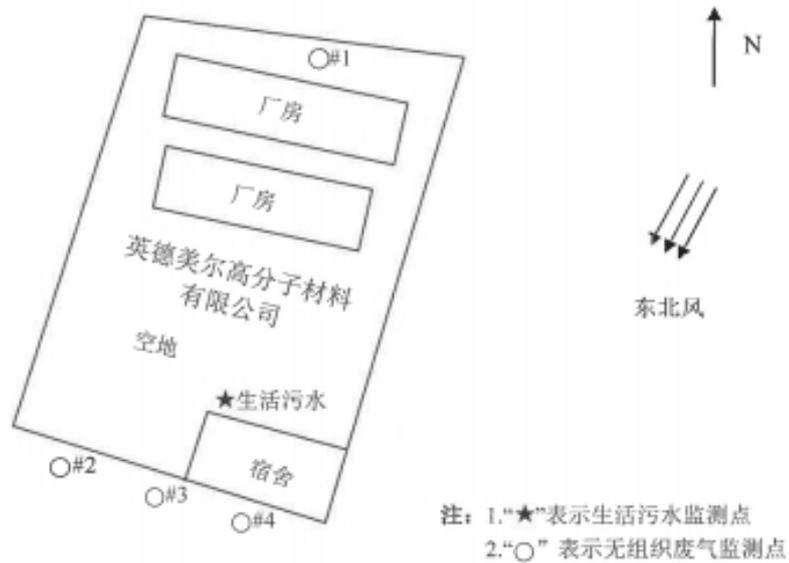
注：“/”表示上风向仅作参考，不作限值要求。

## 检测结果

### 2.2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气象观测结果					
监测日期		温度℃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0 年 11 月 26 日 晴	10:15~11:15	22.0	101.3	东北风	1.7
	14:22~15:22	19.1	101.3	东北风	2.1
	16:35~17:35	21.4	101.3	东北风	1.5
2020 年 11 月 27 日 晴	09:05~10:05	23.2	101.3	东北风	1.2
	14:11~15:11	19.3	101.3	东北风	1.6
	16:32~17:32	22.4	101.3	东北风	2.2

生活污水、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



## 检测结果

### 三、质控

#### 质量控制依据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 质量控制措施

##### （1）样品采集质量保证

对于废气等需要使用仪器进行现场监测的项目，在开展监测前，要求监测人员先进行仪器的检查和校准，达到使用的要求后才能开展监测。

##### （2）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

空白样品测试、质控样品测试等质控措施。

##### （3）器具的检定/校准及人员持证上岗方面

为了保证监测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的准确度、量值可溯源性和有效性，按照监测仪器检定的年度计划，对国家规定的需要送检的仪器设备、玻璃仪器等进行了检定。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仪器设备均已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参与本次验收监测的所有人员（采样人员、分析人员、复核人员、签发人员和审核人员）均经过公司内部培训考核合格上岗。

附人员上岗证：



## 检测结果

附人员上岗证：



姓名: 张美  
编号 No: LD009  
部门 Dept: 检测部  
职务 Post: 检测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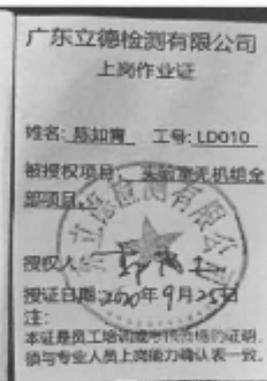
姓名: 温娟  
编号 No: LD027  
部门 Dept: 检测部  
职务 Post: 检测员



姓名: 徐淑玲  
编号 No: LD005  
部门 Dept: 检测部  
职务 Post: 检测员



姓名: 陈如育  
编号 No: LD010  
部门 Dept: 检测部  
职务 Post: 检测员



姓名: 陈健群  
编号 No: LD028  
部门 Dept: 检测部  
职务 Post: 检测员



#### (4) 数据审核质量保证

所有的监测原始数据, 都经过分析人员、审核人员二级的审核, 然后才录入、汇总, 出具报告。

监测报告也实行签发人员、复核人员、审核人员的三级审核后发出。

## 检测结果

### 质控数据报表

#### （一）、人员要求（见表 1）

表 1：检测人员

监测过程	监测项目	人员名单
现场采样/监测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吴伟恒、颜乐其
实验室分析	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温馨、张美、陈健霖、陈如青、徐淑玲

#### （二）、仪器设备（见表 2）

表 2：仪器型号、出厂编号及检定证书一览表

监测过程	使用仪器	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检定/校准证书编号
现场采样/ 监测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	041200187	20AA007910008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2.0)	041200199	20AA007910007
	高负压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G	040901309	RG112020-01635
	高负压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G	040901344	RG112020-01634
	PH 测试笔	PH-03	114052	20AA042810034
实验室分析	分析天平	ESJ30-5A	1801052	20AA042810022
	生化培养箱	spx-70B	/	20AA042810031
	溶解氧测空仪	AZ8403	1232777	20AA042810033
	红外测油仪	LB-OIL6	/	Z20209-G037794
	气相色谱仪	GC5890N	NJ20190414	20AA042810042
	通用滴定管	50mL	/	20AA04281001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	YB01181903072	20AA042810036

注：所使用的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检测结果

### （三）、现场仪器校准（见表 3）

表 3：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一览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通路	校核时段	标示流量 (L/min)	标定流量 (L/min)	相对偏差 (%)	合格情况	校准日期
ADS-2062E (2.0) 智能综合 采样器	LDT-E104	大气 A	采样前	0.50	0.500	0.00	±5.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大气 B		0.50	0.503	0.60	±5.0	
		大气 C		100.0	99.8	-0.20	±5.0	
		大气 A	采样后	0.50	0.505	1.00	±5.0	
		大气 B		0.50	0.505	1.00	±5.0	
		大气 C		100.0	100.9	0.90	±5.0	
ADS-2062E (2.0) 智能综合 采样器	LDT-E104	大气 A	采样前	0.50	0.506	1.20	±5.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大气 B		0.50	0.502	0.40	±5.0	
		大气 C		100.0	96.8	-3.20	±5.0	
		大气 A	采样后	0.50	0.501	0.20	±5.0	
		大气 B		0.50	0.500	0.00	±5.0	
		大气 C		100.0	101.5	1.50	±5.0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通路	校核时段	标示流量 (L/min)	标定流量 (L/min)	相对偏差 (%)	合格情况	校准日期
ADS-2062E (2.0) 智能综合 采样器	LDT-E105	大气 A	采样前	0.50	0.500	0.00	±5.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大气 B		0.50	0.502	0.40	±5.0	
		大气 C		100.0	103.0	3.00	±5.0	
		大气 A	采样后	0.50	0.500	0.00	±5.0	
		大气 B		0.50	0.507	1.40	±5.0	
		大气 C		100.0	102.4	2.40	±5.0	
ADS-2062E (2.0) 智能综合 采样器	LDT-E105	大气 A	采样前	0.50	0.497	-0.60	±5.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大气 B		0.50	0.502	0.40	±5.0	
		大气 C		100.0	100.6	0.60	±5.0	
		大气 A	采样后	0.50	0.502	0.40	±5.0	
		大气 B		0.50	0.504	0.80	±5.0	
		大气 C		100.0	100.6	0.60	±5.0	

## 检测结果

(续上表)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通路	校核时段	标示流量 (L/min)	标定流量 (L/min)	相对偏差 (%)	合格情况	校准日期
ADS-2062G 高负压智能 综合采样器	LDT-E219	大气 C	采样前	100.0	100.4	0.40	±5.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大气 C	采样后	100.0	101.5	1.50	±5.0	
ADS-2062G 高负压智能 综合采样器	LDT-E219	大气 C	采样前	100.0	100.4	0.40	±5.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大气 C	采样后	100.0	100.1	0.10	±5.0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通路	校核时段	标示流量 (L/min)	标定流量 (L/min)	相对偏差 (%)	合格情况	校准日期
ADS-2062G 高负压智能 综合采样器	LDT-E220	大气 C	采样前	100.0	99.5	-0.50	±5.0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大气 C	采样后	100.0	98.8	-1.20	±5.0	
ADS-2062G 高负压智能 综合采样器	LDT-E220	大气 C	采样前	100.0	100.2	0.20	±5.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大气 C	采样后	100.0	100.8	0.80	±5.0	

#### (四)、质控样品测试 (见表 4)

表 4: 质控样品检测结果

监测项目	环境样品测试情况统计表			
	标准样品编号	保证值	实测值	质控结果
氨氮 (µg)	ZK <sub>201128</sub> 氨氮	50	50.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ZK <sub>201130</sub> 五日生化需氧量	210±20	207	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ZK <sub>201130</sub> 化学需氧量	100	102	合格
石油类 (mg/L)	ZK <sub>20201130</sub> 石油类	40	41.2	合格
非甲烷总烃 (µmol/mol)	ZK <sub>20201128</sub> 非甲烷总烃	16	15.3	合格

注: 质控样品测试结果均在合格 (相对偏差在 10%之间) 范围内, 平行样相对偏差在 10%之间, 准确度符合质控要求。

## 检测结果

监测采样现场图片：



生活污水处理后

上风向参照点 1#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点 4#

### 声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2、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机构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5、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 7、如果项目左上角标注“\*\*”，表示该项目不在本机构的 CMA 认证范围内，该数据仅供测试研究参考，不做为社会公正性数据。

### 本机构通讯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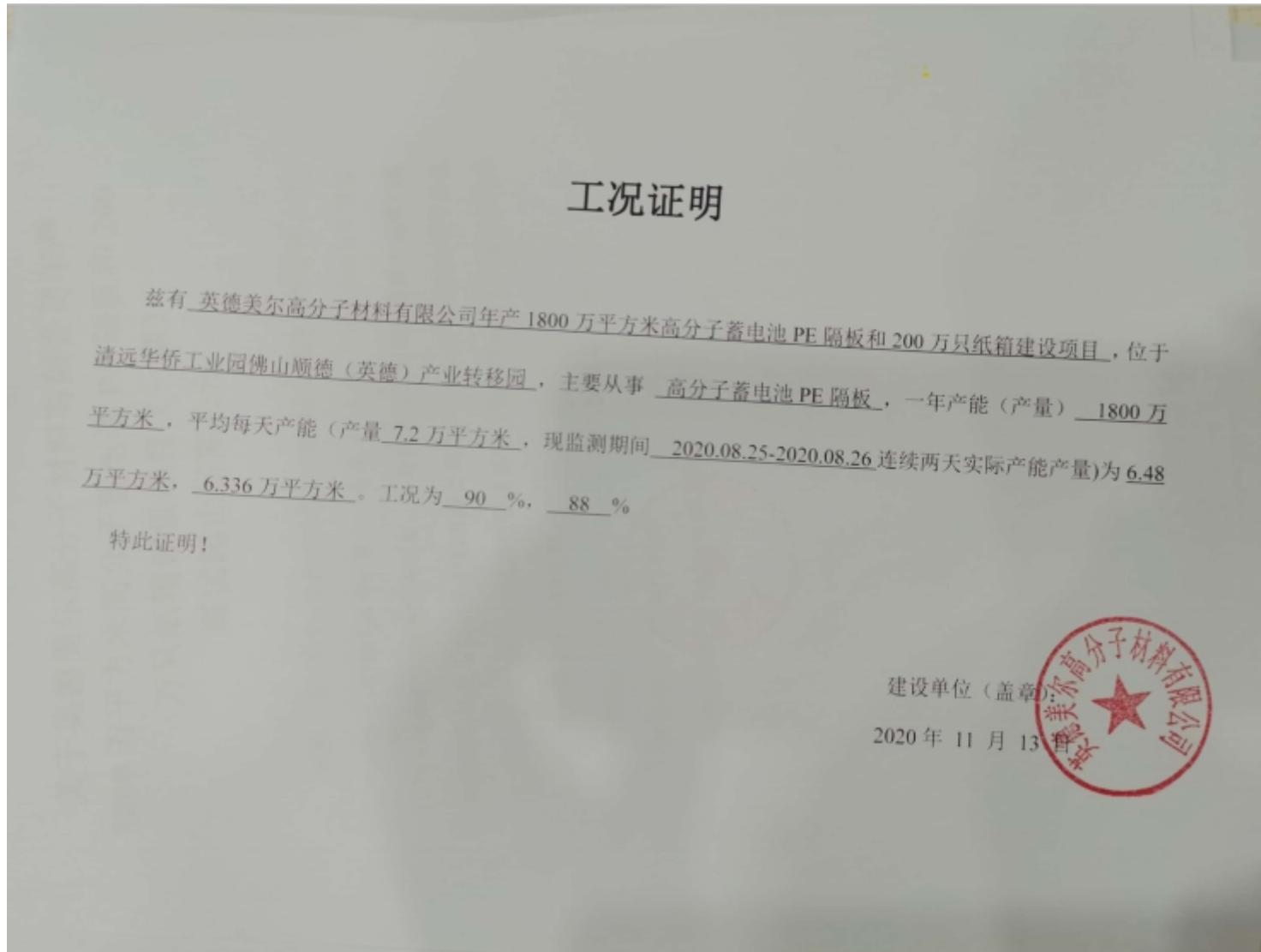
机构名称：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联瑞记路 1 号南联恒裕科技园 T 栋 201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36626331  
电子邮件：ldtgroup@foxmail.com

——— 报告结束 ———

附件 3 编制及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4 生产工况证明



##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41881077912585A001W

排污单位名称：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英德市东华镇东升村S347线北英德美  
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综合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81077912585A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4月15日

有效期：2020年04月15日至2025年04月14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 竣工公示



环保咨询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8:30-17

周六至周日：9:00-17

关于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和200万只  
纸箱建设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公示

发表时间：2020-07-31 10:16

清远市信达环保科技有

联系人：谢女士

电 话：

13976389916（微

信）

— —

关于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竣工日期公示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  
（国环评评[2017]4号）第十一条第（一）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  
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公开竣工日期”的相关要求，现我单位英德  
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  
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竣工，现就生产  
调整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进行信息公示，接受  
社会公众的监督。

竣工日期：2020 年 07 月 29 日

联系电话：13976389917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附件 7 调试公示



环保咨询

工作时间

周一至周五：8:30-17

周六至周日：9:00-17

关于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PE隔板和200万只  
纸箱建设项目（一期）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发表时间：2020-07-31 10:17

清远市信达环保科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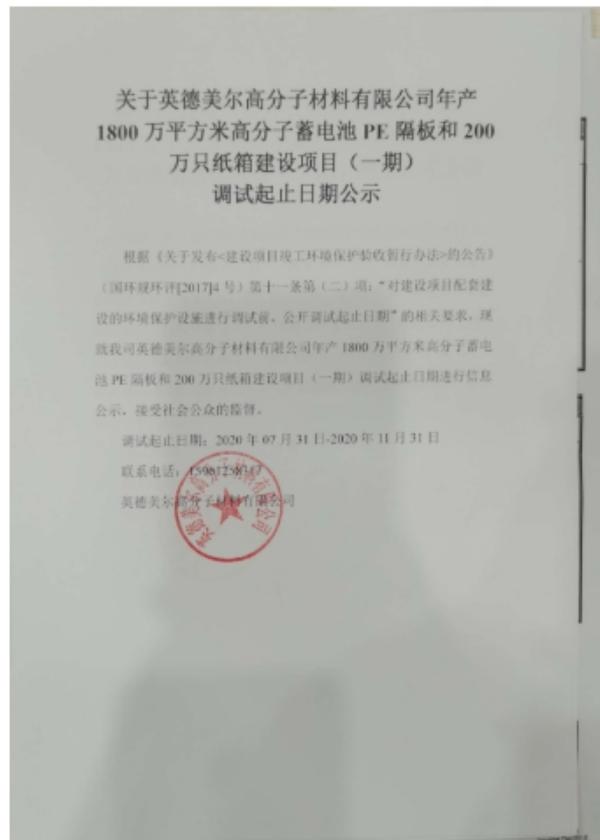
联系人：谢女士

电 话：

13976389916（微

信）

-- \*\*



##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 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名表

地点：美尔会议室 日期：2020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名称：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姓名	职称或职务	单 位	验收组工作	联系方式	签名
刘乐荣	高级工程师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专家	13828506932	刘乐荣
林明建	工程师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专家	13802896808	林明建
文荣联	工程师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专家	13622436643	文荣联
张江	经理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组长	13927662801	张江
刘紫君	文员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成员	13192793893	刘紫君
梁家俊	采购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成员	18126376896	梁家俊
莫海珊	品质技术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成员	15580196293	莫海珊
李其	厂长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成员	15961258317	李其

#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 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咨询意见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作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拟对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0 年 11 月 20 日，建设单位邀请 3 名技术专家，就验收相关事宜进行技术咨询。经现场查看，并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验收材料后，形成以下技术咨询意见：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产业转移园东华镇东升村 S347 路边（东经 113 度 42 分 34.21 秒，北纬 24 度 15 分 50.91 秒），公司主要生产 PE 隔板和铅酸蓄电池包装纸箱，年生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本期主要建设生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相关内容。本次验收项目占地面积 50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000 平方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0 月，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取得英德市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英环审【2012】113 号）。

本次验收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于 2017 年 1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7 月竣工。项目已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固定污染源排污备案登记，登记编号：91441881077912585A001W。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和 2020 年 8 月 26 日委托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报告编号为 LDT2008143Z。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英环审【2012】113 号）中关于“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的建设内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查勘，项目环评内容变动情况主要如下：

- （1）燃油锅炉变更为天然气锅炉，燃料由柴油更换为天然气。
- （2）项目部分生产设备更新改进，气提工序取消。
- （3）混料生产过程粉尘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变更为滤芯除尘器，粉尘经密闭收集间收集后无组织排放。✓
- （4）挤出和成型工序有机废气活性炭处理设施变更为油烟净化装置，再生油回用生产。
- （5）抽油、干燥工序产污环节经水封密闭，产生废气无组织排放。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PE 隔板生产挤出和成型工序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器工艺处理，经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排气筒直接排放。

混料阶段的粉尘通过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抽油、干燥工序产污环节水密封，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 （三）噪声

项目通过设备选型、合理布局、消声减振，再经距离衰减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边角料和除尘粉尘收集后回用生产。废气油烟净化器产生的再生油回用生产。

## 四、问题与要求

- 1、补充锅炉燃料由柴油变更为天然气等变动情况的非重大变更论证报告。
- 2、补充废气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油回用工序说明，如果不能及时使用应合法妥善保存，论证使用可行性。

- 3、补充外排生活污水以及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并进行排污达标论证。
- 4、项目有机废气排放标准，应补充参照《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 5、补充废气治理设施实际风量风压、油烟净化器工艺原理、停留时间等技术指标。补充规范化取样平台、取样孔建设情况说明。
- 6、补充有机废气设施污染物去除率计算。
- 7、补充调试期间环保管理台账。
- 8、补充车间平面布置图、环保治理设施现状图等相关图件。

### 五、结论

建设单位完善上述专家提出的意见后，建设单位可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开展污染防治设施自主验收工作，在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提及的不予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的情况下，建设单位可提出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的意见。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咨询会专家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林明建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工程师	林明建
刘乐荣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级工程师	刘乐荣
文荣联	清远市环境科学学会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文荣联

2020年11月20日

##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 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根据《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  
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 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  
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  
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英德市清远华侨工业园佛山顺德（英德）  
产业转 移园东华镇东升村 S347 路边（东经 113 度 42 分 34.21 秒，北纬 24 度  
15 分 50.91 秒）， 公司主要生产 PE 隔板和铅酸蓄电池包装纸箱，年生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本期主要建设生产 1800 万平  
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相关内容。本次验收项目占地面积 50000 平方米，建  
筑面积 20000 平方米。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2 年 10 月，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环境保护工程设  
计院有 限 公 司 编 制 了 《 英 德 美 尔 高 分 子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年 产 1800 万 平 方 米 高 分 子 蓄  
电 池 PE 隔 板 和 200 万 只 纸 箱 建 设 项 目 环 境 影 响 报 告 表 》， 并 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 取 得 英 德 市 环 境 保 护 局 的 批 复 （ 批 复 文 号 为 ： 英 环 审 【 2012 】 113 号 ）。

本次验收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于 2017 年 1 月开始建设，2020 年 7 月竣工。项目已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固定污染源排污备案登记，登记编号：91441881077912585A001W0。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和 2020 年 8 月 26 日委托广东立德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报告编号为 LDT2008143Z。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为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00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为《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英环审【2012】113 号）中关于“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的建设内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查勘，项目不存在《关于印发污染物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应界定为重大变动”中的重大变动内容。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PE 隔板生产挤出和成型工序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器工艺处理，经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排气筒直接排放。

混料阶段的粉尘通过滤芯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抽油、干燥工序产污环节节水密封，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 （三）噪声

项目通过设备选型、合理布局、消声减振，再经距离衰减进行降噪。

##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项目边角料和除尘粉尘收集后回用生产。  
废气油烟净化器产生的再生油回用生产。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气处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PE 隔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滤芯除尘器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颗粒物的标准；PE 隔板生产抽油、干燥等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可达到国家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中非甲烷总烃限值要求的较严者；蒸汽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 13m 高排气筒排放，可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中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燃气锅炉排放浓度限值。

### （二）噪声治理设施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 （三）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运营期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第三标准及东华污水处理厂进厂水质标准中的较严者。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验收项目污染排放总量未超环评批复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应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主要污染物能够满足排放标准及相关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英德美尔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平方米高分子蓄电池 PE 隔板和 200 万只纸箱建设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不涉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八条所列的不予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项目采取的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可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工作组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验收工作组组长： 张立江

验收工作组成员：刘紫君 梁富俊 莫海翔 李其

2021年1月20日